

审计报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会审字[2014]0111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序号	内容	页码
1	审计报告	1-2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3
3	合并利润表	4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5
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6-7
6	资产负债表	8
7	利润表	9
8	现金流量表	10
9	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10	财务报表附注	13-81

审计报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婕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武

二〇一四年四月八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七、1	498,295,457.71	912,186,953.91	短期借款	七、16	667,093,755.39	198,462,507.09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七、2	4,530,000.00	18,992,601.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七、3/14	476,784,861.32	238,895,412.47	应付票据	七、17	204,781,493.48	170,780,900.44
预付款项	七、4	44,408,277.08	97,753,625.65	应付账款	七、18	145,727,977.00	86,769,578.13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七、19	27,577,095.21	80,672,187.39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七、5	10,880,061.72	1,641,736.11	应付职工薪酬	七、20	15,400,560.75	7,198,442.23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七、21	-33,657,996.17	913,497.79
其他应收款	七、6/14	3,395,491.02	3,274,175.35	应付利息	七、22	1,272,319.40	468,173.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七、7	244,975,124.42	319,370,856.97	其他应付款	七、23	11,519,863.72	10,334,071.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539,487,732.95	92,600.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流动资产合计		1,822,757,006.22	1,592,207,961.46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其他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039,715,068.78	555,599,358.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9	173,954,462.91	79,900,000.00	应付债券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七、10	789,562,572.40	469,916,818.25	专项应付款			
在建工程	七、11	4,086,656.94	54,756,530.62	预计负债			
工程物资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油气资产				负债合计		1,039,715,068.78	555,599,358.45
无形资产	七、12	118,664,996.81	120,388,111.29	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股本	七、24	411,500,000.00	205,750,000.00
商誉				资本公积	七、25	1,080,018,105.30	1,285,768,105.30
长期待摊费用	七、13	232,350.00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4	18,566,848.62	15,661,708.30	专项储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盈余公积	七、26	54,083,489.54	37,661,774.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5,067,887.68	740,623,168.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7	340,303,362.41	245,962,994.7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04,867.87	2,088,897.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88,109,825.12	1,777,231,771.47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888,109,825.12	1,777,231,771.47
资产总计		2,927,824,893.90	2,332,831,129.9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27,824,893.90	2,332,831,129.92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90,729,369.91	1,231,559,151.54
其中：营业收入	七、28	1,290,729,369.91	1,231,559,151.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4,046,588.47	1,031,701,246.52
其中：营业成本	七、29	999,787,331.50	927,683,765.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0	2,589,208.52	3,325,121.63
销售费用	七、31	34,874,840.70	43,226,576.55
管理费用	七、32	73,690,331.05	64,057,209.62
财务费用	七、33	-18,725,302.73	-9,742,684.91
资产减值损失	七、34	11,830,179.43	3,151,258.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5	11,196,923.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879,704.53	199,857,905.02
加：营业外收入	七、36	5,987,264.06	1,530,697.86
减：营业外支出	七、37	561,628.15	226,826.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6,617.82	199,745.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305,340.44	201,161,776.21
减：所得税费用	七、38	30,818,257.32	30,130,575.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487,083.12	171,031,200.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487,083.12	171,031,200.50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	0.4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	0.42
七、其他综合收益		115,970.53	2,088,913.11
八、综合收益总额		172,603,053.65	173,120,113.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603,053.65	173,120,113.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0,379,682.43	1,284,044,916.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398,825.99	159,376,465.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9	31,539,384.97	33,322,12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4,317,893.39	1,476,743,51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8,912,777.27	1,019,125,383.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132,377.46	73,415,29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524,661.76	60,378,758.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9	35,647,582.07	38,896,64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217,398.56	1,191,816,08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00,494.83	284,927,422.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8,623,634.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513,754.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4,791.47	692,486.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9		1,34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6,602,179.99	2,037,486.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6,505,105.93	293,492,473.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8,000,000.00	100,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9	140,000.00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4,645,105.93	394,892,473.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042,925.94	-392,854,987.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8,726,328.10	433,606,448.1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9	1,986,746.00	2,423,20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0,713,074.10	436,029,657.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1,849,043.87	468,735,713.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484,111.93	48,594,963.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39	1,420,778.00	889,86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753,933.80	518,220,54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959,140.30	-82,190,888.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42,237.39	2,385,984.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40	-413,325,528.20	-187,732,468.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0,200,207.91	1,097,932,676.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0	496,874,679.71	910,200,207.91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5,750,000.00	1,285,768,105.30			37,661,774.06		245,962,994.77	2,088,897.34		1,777,231,77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5,750,000.00	1,285,768,105.30			37,661,774.06		245,962,994.77	2,088,897.34		1,777,231,771.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05,750,000.00	-205,750,000.00			16,421,715.48		94,340,367.64	115,970.53		110,878,053.65
（一）净利润							172,487,083.12			172,487,083.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115,970.53		115,970.53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2,487,083.12	115,970.53		172,603,053.6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6,421,715.48		-78,146,715.48			-61,72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21,715.48		-16,421,715.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61,725,000.00			-61,725,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05,750,000.00	-205,7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5,750,000.00	-205,75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1,500,000.00	1,080,018,105.30			54,083,489.54		340,303,362.41	2,204,867.87		1,888,109,825.12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5,750,000.00	1,289,951,571.30			20,625,072.75		133,118,495.58	-15.77	16,816,534.00	1,666,261,65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5,750,000.00	1,289,951,571.30			20,625,072.75		133,118,495.58	-15.77	16,816,534.00	1,666,261,657.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4,183,466.00			17,036,701.31		112,844,499.19	2,088,913.11	-16,816,534.00	110,970,113.61
（一）净利润							171,031,200.50			171,031,200.50
（二）其他综合收益								2,088,913.11		2,088,913.11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1,031,200.50	2,088,913.11		173,120,113.6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036,701.31		-58,186,701.31			-41,1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036,701.31		-17,036,701.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1,150,000.00			-41,150,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4,183,466.00							-16,816,534.00	-21,000,00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5,750,000.00	1,285,768,105.30			37,661,774.06		245,962,994.77	2,088,897.34		1,777,231,771.47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51,697,448.73	252,002,143.93	短期借款		517,122,577.04	70,849,428.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4,030,000.00	15,200,000.00	应付票据		57,434,161.85	36,206,658.40
应收账款	十三、1	332,607,889.50	178,467,746.00	应付账款		208,493,880.21	106,658,059.58
预付款项		53,561,821.65	36,112,905.16	预收款项		21,799,238.51	74,287,536.14
应收利息		10,335,267.06	520,958.33	应付职工薪酬		148,300.84	2,390,928.15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4,371,113.30	-2,881,011.61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421,025,626.30	361,245,825.51	应付利息		852,841.39	144,910.19
存货		169,315,538.43	316,452,469.24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8,739,073.73	8,673,617.60
其他流动资产		339,427,732.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682,001,324.62	1,160,002,048.17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810,218,960.27	296,330,126.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876,640,876.21	779,765,441.21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		105,539,504.52	108,444,537.64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283,127.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810,218,960.27	296,330,126.76
油气资产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804,539.24	26,441,757.60	股本		411,500,000.00	205,750,000.00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1,074,688,059.96	1,280,438,059.96
商誉				减：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30,670.98	1,899,014.94	盈余公积		54,083,489.54	37,661,77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一般风险准备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1,215,590.95	916,833,879.11	未分配利润		342,726,405.80	256,655,966.50
				股东权益合计		1,882,997,955.30	1,780,505,800.52
资产总计		2,693,216,915.57	2,076,835,927.2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93,216,915.57	2,076,835,927.28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

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048,841,311.30	1,155,877,183.64
减：营业成本	十三、5	812,127,529.01	901,471,393.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81,396.49	1,770,532.20
销售费用		30,403,842.53	33,024,717.47
管理费用		16,612,396.13	27,473,681.73
财务费用		595,354.78	-4,392,713.11
资产减值损失		8,895,975.99	517,970.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75,055.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4,799,871.53	196,011,601.56
加：营业外收入		5,387,834.39	1,237,779.67
减：营业外支出		517,599.63	93,909.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1,248.50	85,410.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670,106.29	197,155,471.49
减：所得税费用		25,452,951.51	26,788,458.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217,154.78	170,367,013.07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4,217,154.78	170,367,013.07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9,729,040.55	1,238,966,962.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398,825.99	159,376,465.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14,401.00	28,355,17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6,442,267.54	1,426,698,598.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6,159,858.32	1,065,061,090.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764,002.30	26,303,880.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54,999.76	34,722,275.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59,162.13	23,643,98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038,022.51	1,149,731,228.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04,245.03	276,967,369.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36,695.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89.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4,644,985.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37,657.46	5,794,051.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4,875,435.00	541,669,69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10,000.00	359,339,961.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2,123,092.46	906,803,71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7,478,106.61	-906,803,711.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06,191,562.12	306,057,461.4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6,878.00	2,423,20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7,288,440.12	308,480,670.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4,235,965.09	468,735,713.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998,242.06	47,824,952.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6,87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331,085.15	516,560,66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957,354.97	-208,079,99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188,188.59	-1,081,260.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三、6	99,695,304.80	-838,997,597.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905,265.93	1,089,902,86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三、6	350,600,570.73	250,905,265.93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5,750,000.00	1,280,438,059.96			37,661,774.06		256,655,966.50	1,780,505,800.52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5,750,000.00	1,280,438,059.96			37,661,774.06		256,655,966.50	1,780,505,800.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5,750,000.00	-205,750,000.00			16,421,715.48		86,070,439.30	102,492,154.78
（一）净利润							164,217,154.78	164,217,154.7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4,217,154.78	164,217,154.7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6,421,715.48		-78,146,715.48	-61,72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421,715.48		-16,421,715.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61,725,000.00	-61,725,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05,750,000.00	-205,75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5,750,000.00	-205,75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1,500,000.00	1,074,688,059.96			54,083,489.54		342,726,405.80	1,882,997,955.30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201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5,750,000.00	1,280,438,059.96			20,625,072.75		144,475,654.74	1,651,288,787.45
加：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5,750,000.00	1,280,438,059.96			20,625,072.75		144,475,654.74	1,651,288,787.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36,701.31		112,180,311.76	129,217,013.07
（一）净利润							170,367,013.07	170,367,013.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0,367,013.07	170,367,013.0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036,701.31		-58,186,701.31	-41,1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036,701.31		-17,036,701.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1,150,000.00	-41,150,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5,750,000.00	1,280,438,059.96			37,661,774.06		256,655,966.50	1,780,505,800.52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如无特别说明, 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江苏省商务厅苏商资(2009)169号文件批准,于2009年11月,由天顺(苏州)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其中:上海天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神”)持股比例51.44%,REAL FUN HOLDINGS LIMITED(英属维尔京群岛乐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顺控股”)持股比例34.56%,新疆利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利能”)持股比例10%,上海丰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丰登”)持股比例2.3%,上海亚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亚商”)持股比例1%,上海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博毅”)持股比例0.7%。公司在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

2009年12月,经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江苏省商务厅苏商资(2009)213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75万元,分别由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投资”)出资300万元、苏州鼎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鼎融”)出资75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5,375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上海天神持股比例50.19%、乐顺控股持股比例33.72%、新疆利能持股比例9.76%、上海丰登持股比例2.24%、金石投资持股比例1.95%、上海亚商持股比例0.98%、上海博毅持股比例0.68%、苏州鼎融持股比例0.48%。公司相应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8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1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200万股,并于2010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挂牌上市,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0,575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上海天神持股比例37.50%、乐顺控股持股比例25.20%、新疆利能持股比

例 7.29%、上海丰登持股比例 1.68%、金石投资持股比例 1.46%、上海亚商持股比例 0.73%、上海博毅持股比例 0.51%、苏州鼎融持股比例 0.36%、社会公众持股比例 25.27%。公司相应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股本 20,575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0,575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1,150 万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设计、生产加工各类电力设备（风力发电设备）、船舶设备、起重设备（新型港口机械）、锅炉配套设备，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公司法定代表人严俊旭，注册地址江苏省太仓经济开发区宁波东路 28 号。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本公司下列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会计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制，即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按所在国家或地区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3.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公司将之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

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公司将之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0。

②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

A.以发行权益性证券方式进行的该类合并，本公司在合并日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确认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后，所确认的净资产入账价值与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记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相应冲减留存收益；

B.以支付现金、非现金资产方式进行的该类合并，所确认的净资产入账价值与支付的现金、非现金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相应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相应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0。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将合并中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本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作为合并对价的有关非货币性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与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如为借差确认为商誉，如为贷差计入企业合并当期的损益。

③商誉的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凡本公司能够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以下简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都纳入合并范围；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已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会计政策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权益法调整对纳入合并范围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与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资金往来在合并时予以抵销。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2）外币报表折算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

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④现金流量表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7.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转移

①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A.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反映,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应收款项: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方法详见本附注四、8。

C.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单

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8.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账龄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不重大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u>账龄组合</u>	<u>应收账款计提比例</u>	<u>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u>
-------------	-----------------	------------------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②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本公司对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界定的关联方，与之产生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于应收控股子/孙公司的款项及控股子/孙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于除控股子/孙公司外的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进行单项减值测试，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参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9. 存货

(1) 存货分类：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金额较小的，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分别下列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

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在计算投资损益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再抵销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如果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有关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同的，后续计量计算归属于本公司应享有的净利润或应承担的净亏损时，考虑被投资单位计提的折旧额、摊销额以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进行调整。以上调整均考虑重要性原则，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按被投资

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经调整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后,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A.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B.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C.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准则中规定的原则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③在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如果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将履行其他额外的损失补偿义务,还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

④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抵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超过已确认损益调整的部分视同投资成本的收回,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 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 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 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 按估计可使用年限计算折旧, 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 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按直线法计提，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u>类 别</u>	<u>净残值率 (%)</u>	<u>折旧年限 (年)</u>	<u>年折旧率 (%)</u>
房屋及建筑物	0/10	0/10-30	0/9.00-3.00
机器设备	10	10-15	9.00-6.00
运输设备	10	4-5	22.50-18.00
其他设备	10	3-5	30.00-18.00

房屋及建筑物中包含境外子公司购置的土地所有权，不计提折旧。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13.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5.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u>项 目</u>	<u>预计使用寿命</u>	<u>依 据</u>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

值测试:

A.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B.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C.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残值一般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17. 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助、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职工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的成本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在公司已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收入确认方法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本公司对外销售分为国内贸易销售和出口贸易销售,根据以上原则,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①国内贸易

以货物发出、客户验收确认的当天作为风险报酬的转移时点并确认销售收入。

②出口贸易

出口贸易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

A.根据合同规定将货物发出;

B.开具销售发票;

C.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

D.货物已被搬运到车船或其他运输工具之上,并取得装运提单。

20. 政府补助

(1) 范围及分类

公司将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作为政府补助核算。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两种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2、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执行，未提及的会计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规定处理。

23.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4.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年度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1. 增值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本公司及子公司沈阳天顺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天顺”）、包头天顺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天顺”）、天顺（连云港）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云港天顺”）、天顺（苏州）风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风电设备”）、苏州天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新能源”）、北京天顺风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天顺”）、广西上思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天顺”）国内贸易均执行 17% 的增值税税率。

(2) 本公司出口贸易增值税执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提高部分机电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8]177号），本公司出口风塔及风塔零部件产品本年度执行 17% 的出口退税率。

(3) 根据《欧盟增值税指令》以及指令中的丹麦国家标准，孙公司天顺风能（欧洲）公司（以下简称“欧洲天顺”）丹麦国内贸易执行 25% 的增值税税率。

2. 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2011-2013 年），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沈阳天顺、包头天顺、连云港天顺、天顺风电设备、天顺新能源、北京天顺、广西天顺、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利投资”）、白城天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城天顺”）本年度均执行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子公司天顺风能（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天顺”）在新加坡注册登记，执行 17% 的所得税税率；孙公司欧洲天顺在丹麦注册登记，执行 25% 的所得税税率，孙公司天顺风能（印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度天顺”）在印度注册登记，执行 30% 的所得税税率。

3. 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沈阳天顺金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经济开发区通顺街 25 号	7,000 万元	新能源风力发电成套设备及零部件、船舶设备及零部件、锅炉配套设备及零部件设计、加工制造、销售、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7,000 万元	100.00%	100.00%
包头天顺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包头稀土高新区风光新能源机电产业园区建设管理处 908 室	1 亿元	新能源风力发电成套设备(1.5 兆瓦以上风力发电设备)及零部件、锅炉配套设备、起重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加工、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 亿元	100.00%	100.00%
天顺风能(新加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柏城街 24 号立山大厦#05-06	10 万新加坡元	一般贸易(包括一般进出口贸易)	1,159.59 万新加坡元	100.00%	100.00%
北京天顺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 A 座 25 层 2501 室	3,000 万元	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批发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	3,000 万元	100.00%	100.00%
苏州天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江路以东、达港路以南、海港路以北	4 亿元	风力发电成套设备及其零部件、锅炉配套设备、起重设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4 亿元	100.00%	100.00%

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江路以东、达港路以南、海港路以北	1 亿元	股权投资、产业投资、创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商务咨询 (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1 亿元	100.00%	100.00%
广西上思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1※]	全资子公司	广西上思县民政路二幢 305 号房	1 亿元	对新能源项目的投资	2,000 万元	65.00%	100.00%
白城天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 2※]	全资子公司	白城市文化西路 1 号	1 亿元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及技术咨询与服务	2,000 万元	65.00%	100.00%
天顺风能(欧洲)公司 [注 3※]	全资孙公司	Engdraget 20 DK-6800 Varde Denmark	2,050 万丹麦克朗	研究、设计、生产和销售风力发电设备	5,050 万丹麦克朗	100.00%	100.00%
天顺风能(印度)有限公司 [注 3※]	全资孙公司	Flat No 5,Panas-are Height, S No 698, Off Laxmi Road, Near Vijay Talkies, Sadashi-v Peth, Pune-411030 Mahara-shtra, India	2 亿印度卢比	风力发电塔架、风力发电机的生产与销售, 风电场的开发运营	1,297 万印度卢比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天顺(连云港)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临港产业区黄海大道西段北侧(与玉竹路交界处)	8,231.954 万元	新能源风力发电成套设备(1.5 兆瓦及以上风力发电设备)及零部件、锅炉配套设备、起重设备(新型港口机械)及零部件的设计、加工制造, 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服务; 从事自产产品、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8,197.812 万元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天顺(苏州)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太仓经济开发区宁波东路28号	2,155.995万元	风力发电成套设备(风电塔筒、运输托架)及零部件的设计、组装、制造加工及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塑胶制品、五金及电线电缆的经销	2,049.15万元	100.00%	100.00%

※1 对子公司广西天顺的实际投资额 2,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实际投资额 1,300 万元,全资子公司北京天顺实际投资额 700 万元,故本公司实际投资额为 2,000 万元。

※2 对子公司白城天顺的实际投资额 2,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实际投资额 1,300 万元,全资子公司北京天顺风能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投资额 700 万元,故本公司实际投资额为 2,000 万元。

※3 孙公司欧洲天顺、印度天顺均由全资子公司新加坡天顺全资投资设立。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实质上构成对上述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2. 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

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3. 海外公司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境外公司名称	原币币种	年末折算汇率 (100 单位外币=? RMB)	年度近似汇率 (100 单位外币=? RMB)
天顺风能(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元	486.4289	500.2481
天顺风能(欧洲)公司	丹麦克朗	110.6656	109.9684
天顺风能(印度)有限公司	印度卢比	9.7418	10.5142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120,843.96			234,732.53
其中:欧元	7,010.00	8.4189	59,016.49	5,000.00	8.3176	41,588.00

丹麦克朗	956.00	1.1067	1,058.01	5,861.00	1.0927	6,404.39
银行存款			436,073,412.55			896,487,343.38
其中：美元	1,349,090.14	6.0969	8,225,267.67	578,230.89	6.2855	3,634,470.26
欧元	58,005.27	8.4189	488,340.57	14.63	8.3176	121.69
新加坡元	24,884.55	4.8643	121,045.92	40,883.04	5.1407	210,167.44
丹麦克朗	51,992.10	1.1067	57,539.66	722,777.00	1.0927	789,778.43
印度卢比	7,915,692.47	0.0974	770,988.45	8,644,107.03	0.1129	975,624.61
其他货币资金			62,101,201.20			15,464,878.00
其中：美元	9,952,668.10	6.0969	60,680,423.20	—	—	—
合 计	—	—	498,295,457.71	—	—	912,186,953.91

(1)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履约保函保证金 1,420,778.00 元、借款保证金 9,952,668.10 美元。除此之外，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年末货币资金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余额包括 105,054.40 美元、44,530.77 欧元、24,884.55 新加坡元、52,948.10 丹麦克朗、7,915,692.47 印度卢比。

(3) 货币资金年末较年初下降 45.37%，主要原因是公司年末购买较多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所致。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u>种 类</u>	<u>2013.12.31</u>	<u>2012.12.31</u>
银行承兑汇票	4,530,000.00	18,992,601.00

(2) 已背书转让、年末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u>出票单位</u>	<u>出票日</u>	<u>到期日</u>	<u>金 额</u>
无锡天奇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3-7-1	2014-1-1	100,000.00
无锡天奇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3-8-8	2014-2-8	20,000.00
无锡天奇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2013-8-8	2014-2-8	30,000.00

合 计 150,000.00

(3) 年末应收票据中无质押的票据。

(4) 年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无应收其他关联方票据。

(5) 应收票据年末较年初下降 76.15%, 主要原因是公司年末采取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的应收货款较少所致。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u>种 类</u>	<u>2013.12.31</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506,003,558.54	100.00	29,218,697.22	476,784,861.32
②应收关联方款项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506,003,558.54	100.00	29,218,697.22	476,784,861.32

<u>种 类</u>	<u>2012.12.31</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56,326,886.44	100.00	17,431,473.97	238,895,412.47
②应收关联方款项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256,326,886.44** **100.00** **17,431,473.97** **238,895,412.47**

(2)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账 龄</u>	<u>2013.12.31</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1 年以内	485,038,210.87	95.86	24,251,910.55	460,786,300.32
1—2 年	12,598,201.42	2.48	1,259,820.14	11,338,381.28
2—3 年	6,657,399.60	1.32	1,997,219.88	4,660,179.72
3 年以上	1,709,746.65	0.34	1,709,746.65	—
合 计	506,003,558.54	100.00	29,218,697.22	476,784,861.32

<u>账 龄</u>	<u>2012.12.31</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1 年以内	206,423,120.34	80.54	10,321,156.02	196,101,964.32
1—2 年	39,433,336.23	15.38	3,943,333.63	35,490,002.60
2—3 年	10,433,493.65	4.07	3,130,048.10	7,303,445.55
3 年以上	36,936.22	0.01	36,936.22	—
合 计	256,326,886.44	100.00	17,431,473.97	238,895,412.47

(3) 年末余额中主要外币计价的应收账款情况

<u>币 种</u>	<u>外币金额</u>	<u>折算汇率</u>	<u>折合人民币</u>
美元	30,398,750.05	6.0969	185,338,139.20
丹麦克朗	71,949,856.00	1.1067	79,623,741.16

(4) 年末应收账款中前五名单位情况

<u>单位名称</u>	<u>金 额</u>	<u>账 龄</u>	<u>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u>
Vestas *	275,255,999.55	1 年以内	54.40

扬州擎宇物资有限公司	69,524,178.66	1 年以内	13.74
巢湖槐林风电有限公司	22,093,105.60	1 年以内	4.37
国华(神木)新能源有限公司	17,636,400.00	1 年以内	3.49
山西华电阳高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4,916,800.00	1 年以内	2.95
合 计	399,426,483.81		78.95

* Vestas 主要包括以下单位: Vestas Manufacturing A/S、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5)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6) 年末应收账款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九。

(7) 应收账款年末较年初增长 99.58%,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延长优质客户 Vestas 货款的信用期以及国内销售较上年增长较多, 年末应收账款相应增长所致。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u>2013.12.31</u>		<u>2012.12.31</u>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1,084,103.73	92.52	92,205,277.74	94.32
1—2 年	303,926.79	0.68	5,548,347.91	5.68
2—3 年	3,020,246.56	6.80	—	—
3 年以上	—	—	—	—
合 计	44,408,277.08	100.00	97,753,625.65	100.00

(2) 年末预付款项中前五名单位情况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金额</u>	<u>账龄</u>	<u>未结算原因</u>
包钢星原隆泰机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供应商	16,461,095.07	1 年以内	钢材预付款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供应商	13,653,558.14	1 年以内	钢材预付款
上海宝钢宝山钢材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供应商	5,779,385.81	1 年以内	钢材预付款

长春译天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商	2,000,000.00	2—3年	预付咨询费
江阴兴澄特种钢铁有限公司	钢材供应商	1,658,070.51	1年以内	钢材预付款
合 计		39,552,109.53		

(3)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列示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金额</u>	<u>账龄</u>	<u>未结算原因</u>
长春译天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商	2,000,000.00	2—3年	劳务合同执行期间
四平铁东经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商	1,000,000.00	2—3年	劳务合同执行期间

(4) 年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无预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5) 预付款项年末较年初下降54.57%, 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司主要募投项目竣工投产, 年初预付的工程、设备款相应结转所致。

5. 应收利息

<u>项 目</u>	<u>2013.12.31</u>	<u>2012.12.31</u>
定期存款利息	7,874,990.06	1,641,736.11
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收益	3,005,071.66	—
合 计	10,880,061.72	1,641,736.11

应收利息年末较年初大幅增长, 主要原因是公司年末预计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及理财产品增长较大, 年末计提的利息收入相应增长所致。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u>种 类</u>	<u>2013.12.31</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695,801.26	100.00	300,310.24	3,395,491.02
②应收关联方款项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3,695,801.26	100.00	300,310.24	3,395,491.02

2012.12.31

<u>种 类</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531,529.41	100.00	257,354.06	3,274,175.35
②应收关联方款项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3,531,529.41	100.00	257,354.06	3,274,175.35

(2)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3.12.31

<u>账 龄</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1 年以内	3,058,930.66	82.77	152,946.55	2,905,984.11
1—2 年	430,595.10	11.65	43,059.51	387,535.59
2—3 年	145,673.32	3.94	43,702.00	101,971.32
3 年以上	60,602.18	1.64	60,602.18	—
合 计	3,695,801.26	100.00	300,310.24	3,395,491.02

2012.12.31

<u>账 龄</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1 年以内	3,296,116.91	93.33	164,805.85	3,131,311.06

1—2 年	155,160.32	4.40	15,516.03	139,644.29
2—3 年	4,600.00	0.13	1,380.00	3,220.00
3 年以上	75,652.18	2.14	75,652.18	—
合 计	3,531,529.41	100.00	257,354.06	3,274,175.35

(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前五名单位情况:

<u>单位名称</u>	<u>款项性质</u>	<u>金 额</u>	<u>账 龄</u>	<u>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u>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88.00	1 年以内	21.65
宁夏黄河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21.65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3.53
太仓市建筑管理处	投标保证金	300,000.00	1—2 年	8.12
上海统一宝丽时代实业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169,144.40	1 年以内	4.58
合 计		2,569,232.40		69.53

(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u>项 目</u>	<u>2013.12.31</u>		
	<u>账面余额</u>	<u>跌价准备</u>	<u>账面价值</u>
原材料	75,063,307.10	13,869.11	75,049,437.99
在产品	109,277,026.10	—	109,277,026.10
委托加工物资	82,145.10	—	82,145.10
库存商品	60,566,515.23	—	60,566,515.23
合 计	244,988,993.53	13,869.11	244,975,124.42
<u>项 目</u>	<u>2012.12.31</u>		

	<u>账面余额</u>	<u>跌价准备</u>	<u>账面价值</u>
原材料	37,914,056.66	32,138.23	37,881,918.43
在产品	90,820,057.20	—	90,820,057.20
委托加工物资	506,382.49	—	506,382.49
库存商品	190,162,498.85	—	190,162,498.85
合 计	319,402,995.20	32,138.23	319,370,856.97

(2) 存货跌价准备

<u>存货种类</u>	<u>2012.12.31</u>	<u>本年计提额</u>	<u>本期减少</u>		<u>2013.12.31</u>
			<u>转回</u>	<u>转销</u>	
原材料	32,138.23	—	—	18,269.12	13,869.11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u>项 目</u>	<u>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u>	<u>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u>	<u>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u>
原材料	产品转型	—	—

8. 其他流动资产

<u>项 目</u>	<u>2013.12.31</u>	<u>2012.12.31</u>
银行理财产品	537,000,000.00	—
预付银行贷款利息	1,563,806.95	—
预付保险费	863,926.00	—
预付房租	60,000.00	92,600.00
合 计	539,487,732.95	92,600.00

其他流动资产年末较年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年末购买持有的一年内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较多所致。

9. 长期股权投资

(1) 账面价值

<u>项 目</u>	<u>2013.12.31</u>	<u>2012.12.31</u>
------------	-------------------	-------------------

	<u>账面成本</u>	<u>减值准备</u>	<u>账面净值</u>	<u>账面成本</u>	<u>减值准备</u>	<u>账面净值</u>
对联营公司投资	61,678,097.00	—	61,678,097.00	—	—	—
其他股权投资	112,276,365.91	—	112,276,365.91	79,900,000.00	—	79,900,000.00
合 计	173,954,462.91	—	173,954,462.91	79,900,000.00	—	79,9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核算方法</u>	<u>投资成本</u>	<u>2012.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13.12.31</u>	<u>持股比例 (%)</u>
苏州君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本法	36,276,365.91	43,900,000.00	—	7,623,634.09	36,276,365.91	19.95
湖南红太阳电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5.56
苏州和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本法	16,000,000.00	16,000,000.00	—	—	16,000,000.00	10.58
东莞市中泰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	40,000,000.00	—	40,000,000.00	7.77
深圳科创新源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0	—	61,678,097.00	—	61,678,097.00	30.00
合 计		172,276,365.91	79,900,000.00	101,678,097.00	7,623,634.09	173,954,462.91	—

续:

<u>被投资单位</u>	<u>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u>	<u>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说明</u>	<u>减值准备</u>	<u>本年计提减值准备</u>	<u>现金红利</u>
苏州君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5	无	—	—	—
湖南红太阳电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56	无	—	—	—
苏州和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8	无	—	—	—
东莞市中泰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7.77	无	—	—	—
深圳科创新源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30.00	无	—	—	—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u>被投资单位名称</u>	<u>本公司持股比例 (%)</u>	<u>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u>	<u>年末资产总额</u>	<u>年末负债总额</u>	<u>年末净资产总额</u>	<u>本年营业收入总额</u>	<u>本年净利润</u>
深圳科创新源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30.00	30.00	77,976,633.31	9,801,076.40	68,175,556.91	87,614,016.60	31,546,614.96

(4) 本公司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5)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 长期股权投资年末较年初增长 117.72%，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新增对东莞市中泰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科创新源工业材料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年末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增长所致。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u>2012.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13.12.31</u>
一、账面原值合计:	539,743,998.83	355,004,938.95		2,050,492.39	892,698,445.39
房屋及建筑物	278,545,194.82	173,798,648.59		—	452,343,843.41
机器设备	245,391,796.42	176,707,383.98		1,917,698.72	420,181,481.68
运输设备	6,299,918.44	778,733.00		—	7,078,651.44
其他设备	9,507,089.15	3,720,173.38		132,793.67	13,094,468.86
		<u>本年新增</u>	<u>本年计提</u>	<u>本年减少</u>	
二、累计折旧合计:	69,827,180.58	—	33,817,497.59	508,805.18	103,135,872.99
房屋及建筑物	29,457,078.60	—	9,714,164.97	—	39,171,243.57
机器设备	34,868,441.00	—	21,190,748.14	422,432.14	55,636,757.00
运输设备	1,808,820.69	—	896,886.55	—	2,705,707.24
其他设备	3,692,840.29	—	2,015,697.93	86,373.04	5,622,165.18
三、账面净值合计	469,916,818.25				789,562,572.40
房屋及建筑物	249,088,116.22				413,172,599.84
机器设备	210,523,355.42				364,544,724.68
运输设备	4,491,097.75				4,372,944.20
其他设备	5,814,248.86				7,472,303.6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五、账面价值合计	469,916,818.25				789,562,572.40

房屋及建筑物	249,088,116.22	413,172,599.84
机器设备	210,523,355.42	364,544,724.68
运输设备	4,491,097.75	4,372,944.20
其他设备	5,814,248.86	7,472,303.68

注：本报告期计提折旧额 33,817,497.59 元。

本报告期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原价为 343,114,372.00 元。

(2) 年末固定资产无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3) 年末固定资产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年末较年初增长 68.02%，主要原因是本年募投资金项目相继完工投产，年初在建工程相应结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11. 在建工程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在建项目	4,086,656.94	—	4,086,656.94	54,756,530.62	—	54,756,530.62

(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 他 减 少	2013.12.31		工程投 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进 度(%)	资金 来源
		2012.12.31	本年增加				2013.12.31	工程进 度(%)			
3兆瓦及以上海上风电塔架建设项目	31,599.55	50,759,820.49	243,784,348.76	294,469,968.16	—	74,201.09	93.19	93.19	—	—	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项目	5,000.00	3,694,994.00	42,587,901.72	46,282,895.72	—	—	92.57	100.00	—	—	募集资金
零星工程	—	301,716.13	6,072,247.84	2,361,508.12	—	4,012,455.85	—	—	—	—	自筹
合 计		54,756,530.62	292,444,498.32	343,114,372.00	—	4,086,656.94					

(2) 本报告期借款费用无资本化金额。

(3) 年末在建工程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年末较年初下降 92.54%，主要原因是本年募投资金项目主体完工投产转固所致。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取得方式	<u>2012.12.31</u>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u>2013.12.31</u>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7,145,693.54	900,000.00	—	128,045,693.54
土地使用权	出让/吸收投资	126,869,915.76	900,000.00	—	127,769,915.76
软件	购买	275,777.78	—	—	275,777.78
二、累计摊销合计		6,757,582.25	2,623,114.48	—	9,380,696.73
土地使用权		6,603,652.46	2,567,958.88	—	9,171,611.34
软件		153,929.79	55,155.60	—	209,085.39
三、账面净值合计		120,388,111.29			118,664,996.81
土地使用权		120,266,263.30			118,598,304.42
软件		121,847.99			66,692.3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120,388,111.29			118,664,996.81
土地使用权		120,266,263.30			118,598,304.42
软件		121,847.99			66,692.39

注：本报告期无形资产摊销额为 2,623,114.48 元。

(2) 年末无形资产无用于抵押、担保、其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3) 年末无形资产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u>2012.12.31</u>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u>2013.12.31</u>	其他减少原因
装修费	—	309,800.00	77,450.00	—	232,350.00	—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u>2013.12.31</u>	<u>2012.12.31</u>
-----	-------------------	-------------------

坏账准备	5,182,163.43	3,160,910.88
存货跌价准备	2,080.37	4,820.73
可抵扣亏损	12,660,735.70	8,653,700.38
合并抵销内部销售存货未实现损益	695,994.12	3,724,918.10
预提工资	25,875.00	117,358.21
合 计	18,566,848.62	15,661,708.3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u>2013-12-31</u>	<u>2012-12-31</u>
可抵扣亏损	25,888,203.78	—
亏损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01,074.08	—
合 计	25,989,277.86	—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u>2013-12-31</u>	<u>2012-12-31</u>	备 注
2013 年度	—	—	
2014 年度	9,045,872.36	—	
2015 年度	1,511,863.79	—	
2016 年度	5,248,047.79	—	
2017 年度	2,708,794.07	—	
2018 年度	7,373,625.77	—	

(4) 年末引起暂时性差异的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u>暂时性差异金额</u>		
	<u>15%税率</u>	<u>24.5%税率</u>	<u>25%税率</u>
坏账准备	21,523,937.38	3,985,236.44	3,908,759.56
存货跌价准备	13,869.11	—	—
可抵扣亏损	—	38,845,884.61	12,573,975.94
合并抵销内部销售存货未实现损益	4,294,175.47	—	207,471.18
预提工资	—	—	103,500.00
合 计	25,831,981.96	42,831,121.05	16,793,706.68

15.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7,688,828.03	11,830,179.43	—	—	29,519,007.46
存货跌价准备	32,138.23	—	—	18,269.12	13,869.11
合 计	17,720,966.26	11,830,179.43	—	18,269.12	29,532,876.57

16. 短期借款

种 类	2013.12.31			2012.12.31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信用借款	—	—	264,593,322.39	—	—	127,613,078.78
其中： 美元借款	38,800,069.55	6.0969	236,560,144.04	20,000,000.00	6.2855	125,710,000.00
其中： 丹麦克朗	25,331,429.00	1.1067	28,033,178.35	1,741,610.00	1.0927	1,903,078.78
质押借款	—	—	402,500,433.00	—	—	70,849,428.31
其中： 美元借款	60,770,000.00	6.0969	370,508,613.00	9,286,934.74	6.2855	58,373,028.31
其中： 欧元借款	3,800,000.00	8.4189	31,991,820.00	1,500,000.00	8.3176	12,476,400.00
合 计			667,093,755.39			198,462,507.09

(1) 质押借款的质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九。

(2) 年末短期借款中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3) 短期借款年末较年初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为缓解出口货款信用期内带来的汇率变动风险，加大了外币借款规模所致。

17. 应付票据

种 类	2013.12.31			2012.12.31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204,781,493.48	—	—	170,768,586.96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12,313.48
其中：美元	—	—	—	1,959.03	6.2855	12,313.48
合 计			204,781,493.48			170,780,900.44

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204,781,493.48 元。

年末应付票据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票据。

18.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u>项 目</u>	<u>2013.12.31</u>	<u>2012.12.31</u>
1 年以内	144,516,415.57	84,542,478.68
1—2 年	297,496.10	1,781,767.71
2—3 年	521,723.93	159,742.24
3 年以上	392,341.40	285,589.50
合 计	145,727,977.00	86,769,578.13

(2) 年末应付账款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款项。

(3) 年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应付其他关联方太仓风顺物流有限公司款项为 3,618,011.60 元。

(4) 应付账款年末较年初增长 67.95%，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募投资金项目完工投产，年末未结算的工程暂估款较多以及生产规模扩大，年末应付款相应增长所致。

19.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u>项 目</u>	<u>2013.12.31</u>	<u>2012.12.31</u>
1 年以内	21,529,533.76	77,520,728.74
1-2 年	2,896,102.80	3,151,458.65
2-3 年	3,151,458.65	—
合 计	27,577,095.21	80,672,187.39

(2) 年末预收款项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列示

<u>单位名称</u>	<u>款项性质</u>	<u>金 额</u>	<u>账 龄</u>	<u>占预收款项 总额比例 (%)</u>	<u>未偿还或未 结转的原因</u>
-------------	-------------	------------	------------	---------------------------	------------------------

乐亭建投风能有限公司	货款	2,949,241.50	2—3年	10.69	客户工程延期, 要求推迟交货
福建惠安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606,824.00	1—2年	5.83	

(3) 年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 预收款项年末较年初下降 65.82%, 主要原因是公司年初预收货款的项目在本年实现销售所致。

20.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u>2012.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13.12.31</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26,995.57	104,147,322.96	96,065,021.26	15,009,297.27
职工福利费	—	2,542,960.77	2,542,960.77	—
社会保险费	176,484.07	4,992,746.22	5,164,149.90	5,080.39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费	106,507.77	3,142,660.64	3,246,773.32	2,395.09
医疗保险费	43,971.40	1,245,211.38	1,286,709.86	2,472.92
失业保险费	10,088.58	296,558.55	306,999.85	-352.72
工伤保险费	10,500.38	191,035.46	201,318.49	217.35
生育保险费	5,415.94	117,280.19	122,348.38	347.75
住房公积金	4,237.92	1,329,011.27	1,328,033.19	5,216.00
工会经费	90,724.67	663,627.35	373,384.93	380,967.09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914,240.19	914,240.19	—
劳务报酬支出	—	23,261,156.55	23,261,156.55	—
合 计	7,198,442.23	137,851,065.31	129,648,946.79	15,400,560.75

应付职工薪酬年末较年初增长 113.94%,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海外工厂生产步入正轨, 人员配备齐全, 应付职工薪酬相应增长所致。

21. 应交税费

<u>税 种</u>	<u>2013.12.31</u>	<u>2012.12.31</u>	<u>税 率</u>
增值税	-37,787,670.39	-3,717,381.79	见本附注五、税项
企业所得税	2,247,546.55	2,794,971.54	见本附注五、税项
城市建设维护税	183,277.89	207,611.73	
教育费附加	130,942.94	148,294.11	
房产税	650,010.90	241,749.13	
土地使用税	468,694.69	335,428.71	
个人所得税	380,107.25	212,073.77	
其他	69,094.00	690,750.59	
合 计	-33,657,996.17	913,497.79	

应交税费年末较年初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年末采购规模增长，年末留抵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较上年大幅增加所致。

22. 应付利息

<u>项 目</u>	<u>2013.12.31</u>	<u>2012.12.31</u>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72,319.40	468,173.45

应付利息年末较年初增长 171.76%，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借款规模扩大，年末应计的借款利息相应增长所致。

23. 其他应付款

(1) 账面余额

<u>项 目</u>	<u>2013.12.31</u>	<u>2012.12.31</u>
1 年以内	3,003,322.04	1,673,752.65
1—2 年	56,222.00	910,119.42
2—3 年	910,119.42	7,391,850.00
3 年以上	7,550,200.26	358,349.86

合 计 **11,519,863.72** **10,334,071.93**

(2) 年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u>单位名称</u>	<u>款项性质</u>	<u>金 额</u>
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扶持资金	7,388,000.00
北京瀚海宏达有限公司	上市发行费用	899,793.42
苏州众磊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湖北楚雄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5,000.00
江苏金土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合 计		8,692,793.42

(3)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款项:

<u>单位名称</u>	<u>款项性质</u>	<u>金 额</u>	<u>账 龄</u>
江苏省太仓港港口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扶持资金	7,388,000.00	3 年以上

(4)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无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

24. 股本

单位: 万股

<u>项目</u>	<u>本次变动前</u>		<u>本次变动增减(+,-)</u>				<u>本次变动后</u>		
	<u>数量</u>	<u>比例 (%)</u>	<u>发行新股</u>	<u>送股</u>	<u>公积金转股</u>	<u>其他</u>	<u>小计</u>	<u>数量</u>	<u>比例 (%)</u>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9,235	44.88	—	—	9,235	-18,381	-9,146	89	0.21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9,216	44.79	—	—	9,216	-18,432	-9,216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	0.09	—	—	19	51	70	89	0.21
4.外资持股	5,184	25.20	—	—	5,184	-10,368	-5,184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5,184	25.20	—	—	5,184	-10,368	-5,184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4,419	70.08	—	—	14,419	-28,749	-14,330	89	0.2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6,156	29.92	—	—	6,156	28,749	34,905	41,061	99.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6,156	29.92	—	—	6,156	28,749	34,905	41,061	99.79
三、股份总数	20,575	100.00	—	—	20,575	—	20,575	41,150	100.00

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股本 20,575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0,575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41,150 万元。

股本本年发生其他减少系公司上市首发锁定股份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解禁。

25. 资本公积

项 目	<u>2012.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13.12.31</u>
股本溢价	1,285,768,105.30	—	205,750,000.00	1,080,018,105.30

资本公积本年度减少数是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股本 20,575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20,575 万股，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20,575 万元。

26. 盈余公积

项 目	<u>2012.12.31</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2013.12.31</u>
法定盈余公积	37,661,774.06	16,421,715.48	—	54,083,489.54

盈余公积本年度增加数是按照公司本年净利润 10% 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2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u>金 额</u>
年初未分配利润	245,962,994.77

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487,083.1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421,715.48
应付普通股股利	61,725,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340,303,362.41

28. 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分类明细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主营业务收入		
风塔	1,195,054,119.68	1,140,857,270.95
风塔零部件	21,037,019.40	44,546,466.15
小 计	1,216,091,139.08	1,185,403,737.10
其他业务收入		
材料销售	69,274,796.41	38,408,173.65
其他	5,363,434.42	7,747,240.79
小 计	74,638,230.83	46,155,414.44
合 计	1,290,729,369.91	1,231,559,151.54

(2) 主营业务收入内外销明细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出口贸易	890,103,446.55	960,468,506.39
国内贸易	325,987,692.53	224,935,230.71
合 计	1,216,091,139.08	1,185,403,737.10

(3) 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情况

<u>客户名称</u>	<u>2013 年度</u>	
	<u>营业收入总额</u>	<u>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u>

Vestas*	720,226,570.58	55.80%
GE**	99,279,848.99	7.69%
Siemens Wind Power A/S	74,566,901.05	5.78%
扬州擎宇物资有限公司	59,422,374.94	4.60%
国华(神木)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30,769.23	2.71%
合 计	988,526,464.79	76.58%

* Vestas 主要包括以下单位: Vestas Manufacturing A/S、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 GE 主要包括以下单位: GE Wind Energy、General Electric International, Inc.、GE Wind Energy GmbH、General Electric Company、General electric energy do brasil Ege Serv De Energia LTDA、GE India Industrial Pvt. Ltd、GE Energy(Sweden)AB、GE Energy(Ireland) Ltd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GE*	507,393,640.27	41.20%
Vestas**	400,995,115.48	32.56%
龙源灵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0,195,299.16	3.26%
内蒙古贵邦圣泰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7,038,461.54	3.01%
通用哈电风能(沈阳)有限公司	32,841,174.92	2.67%
合 计	1,018,463,691.37	82.70%

* GE 主要包括以下单位: GE Wind Energy GmbH、General Electric International, Inc.、General Electric Company、GE Wind Energy、General electric energy do brasil Ege Serv De Energia LTDA、GE India Industrial Pvt. Ltd

** Vestas 主要包括以下单位: Vestas Manufacturing A/S、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29. 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分类明细表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风塔	923,101,099.74	858,839,349.05
风塔零部件	13,306,833.90	31,134,036.90

小 计	936,407,933.64	889,973,385.95
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销售	63,345,755.45	37,678,457.83
其他	33,642.41	31,921.26
小 计	63,379,397.86	37,710,379.09
合 计	999,787,331.50	927,683,765.04

(2) 主营业务成本内外销明细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出口贸易	666,628,407.24	696,243,798.11
国内贸易	269,779,526.40	193,729,587.84
合 计	936,407,933.64	889,973,385.95

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u>税 种</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3,265.02	1,939,654.27
教育费附加	1,085,943.50	1,385,467.36
合 计	2,589,208.52	3,325,121.63

31. 销售费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运输费	21,233,918.47	30,353,251.67
出口费用	5,950,091.23	6,343,240.67
售后服务费	3,970,961.79	2,322,203.4
职工薪酬	1,020,952.50	921,345.27
差旅费	989,773.61	157,130.82
投标费	784,065.90	471,614.91

业务招待费	395,052.12	359,192.78
仓储费	211,418.02	550,146.03
其他	318,607.06	1,748,451.00
合计	34,874,840.70	43,226,576.55

32. 管理费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职工薪酬	31,890,456.08	21,775,681.27
折旧	7,848,439.46	4,936,570.30
研发费	6,104,871.53	4,642,081.37
律师顾问费	5,188,790.92	8,876,910.22
税金	4,861,454.38	5,774,782.22
保险费	2,931,755.74	1,291,741.89
无形资产摊销	2,623,114.48	2,136,409.28
业务招待费	1,838,590.92	2,683,246.00
车辆管理费	1,674,749.90	1,687,916.93
差旅费	1,533,075.12	3,151,712.98
其他	7,195,032.52	7,100,157.16
合计	73,690,331.05	64,057,209.62

33. 财务费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利息支出	9,563,257.88	6,974,677.41
减：利息收入	31,342,586.42	17,203,160.43
汇兑净损失	1,519,099.58	-1,143,807.72
银行手续费	1,534,926.23	1,629,605.83

合 计	-18,725,302.73	-9,742,684.91
-----	----------------	---------------

本年财务费用较上年下降 92.20%，主要原因是公司努力提高资金规划利用效率，充分利用闲置资金获得的银行利息收入增长较大。

34.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11,830,179.43	3,151,258.59
合 计	11,830,179.43	3,151,258.59

本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应收账款余额年末较年初增长幅度高于上年，坏账准备计提相应增长所致。

3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9,518,826.09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78,097.00	—
合 计	11,196,923.09	—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增减变动的理由
深圳科创新源工业材料有限公司	1,678,097.00	—	本年新增投资

(3)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6.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69,722.08	21,557.70	469,722.08
政府补助	5,356,514.00	1,479,845.00	5,356,514.00
其 他	161,027.98	29,295.16	161,027.98

合 计	5,987,264.06	1,530,697.86	5,987,264.06
------------	---------------------	---------------------	---------------------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将各期收到的财政、科技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政府补助款，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计入的金额。

公司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是依据太仓市人民政府太政办[2011]114 号《关于鼓励和扶持企业上市的政策意见》，收到太仓市财政局财政奖励 2,890,000.00 元；依据太仓市财政局太财工贸[2013]15 号《关于下拨 2012 年度太仓市总部企业及制造业企业分离发展现代服务业奖励资金的通知》，收到太仓市财政局财政奖励 1,030,000.00 元；依据太仓市商务局太财工贸[2013]13 号《关于对象 2012 年度促进外贸进出口发展政策的通知》，收到太仓市财政局财政奖励 566,114.00 元；依据太仓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太委发[2010]9 号《关于推动工业经济“三年翻番”若干政策》，收到太仓市财政局财政奖励 35 万元；依据太仓市财政局太财工贸[2013]25 号《关于拨付 2012 年度进出口信用保险扶持资金的通知》，收到太仓市财政局财政奖励 228,400.00 元；依据太仓市财政局太财工贸[2013]42 号《关于下拨太仓市 2013 年度第二批外贸稳增长专项资金的通知》，收到太仓市财政局财政奖励 177,000.00 元。

37. 营业外支出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u>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6,617.82	199,745.29	546,617.82
其 他	15,010.33	27,081.38	15,010.33
合 计	561,628.15	226,826.67	561,628.15

38. 所得税费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723,397.64	36,755,948.8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05,140.32	-6,625,373.12
合 计	30,818,257.32	30,130,575.71

3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	----------------	----------------

银行利息	25,109,332.47	31,842,283.48
政府补助	5,356,514.00	1,479,845.00
押金/保证金	553,940.00	—
备用金	519,598.50	—
合 计	31,539,384.97	33,322,128.4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出口费用	8,101,478.46	7,866,184.03
顾问咨询费	5,581,684.85	9,177,003.89
办公费	5,655,776.97	4,956,109.73
差旅费	4,266,328.15	4,482,586.01
售后服务费	3,970,961.79	2,322,203.40
业务招待费	2,246,220.95	3,015,975.55
银行手续费	1,534,926.23	1,227,264.94
通讯费	581,636.50	675,019.81
其 他	3,708,568.17	5,174,301.94
合 计	35,647,582.07	38,896,649.30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土地保证金	—	790,000.00
投标保证金	—	555,000.00
合 计	—	1,345,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	----------------	----------------

工程投标保证金	140,000.00	200,000.00
工资预留户保证金	—	300,000.00
合 计	140,000.00	5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履约保函保证金	1,096,878.00	2,423,209.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889,868.00	—
合 计	1,986,746.00	2,423,209.00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履约保函保证金	1,420,778.00	—
承兑汇票保证金	—	889,868.00
合 计	1,420,778.00	889,868.00

4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2,487,083.12	171,031,200.5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830,179.43	3,151,258.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817,497.59	21,792,644.08
无形资产摊销	2,623,114.48	2,136,409.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45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895.74	178,187.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50,046.67	7,571,556.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196,923.09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05,140.32	-6,625,373.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414,001.67	95,883,919.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8,251,743.24	433,917,308.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621,967.22	-444,109,688.1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00,494.83	284,927,422.3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6,874,679.71	910,200,207.9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10,200,207.91	1,097,932,676.9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3,325,528.20	-187,732,468.9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一、现金	496,874,679.71	910,200,207.91

其中：库存现金	120,843.96	234,732.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6,073,412.55	895,597,475.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0,680,423.20	14,368,000.00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874,679.71	910,200,207.9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注：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包括履约保函保证金 1,420,778.00 元，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包括履约保函保证金 1,096,878.00 元、超过 3 个月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89,868.00 元。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组织机构 代码
上海天神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上海市	金葵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	母公司	1,000	37.50	37.50	69298537-2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与本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组织机构 代码
沈阳天顺金属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公司	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经济开发区通顺街 25 号	严俊旭	新能源风力发电成套设备及零部件、船舶设备及零部件、锅炉配套设备及零部件设计、加工制造、销售、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子公司	7,000 万元	100.00	100.00	67195046-1

包头天顺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稀土高新区风光新能源机电产业园区建设管理处 908 室	严俊旭	新能源风力发电成套设备(1.5兆瓦以上风力发电设备)及零部件、锅炉配套设备、起重设备及零部件的设计、加工、制造、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子公司	10,000 万元	100.00	100.00	69286411-6
天顺(连云港)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连云港开发区临港产业区黄海大道西段北侧(与玉竹路交界处)	严俊旭	新能源风力发电成套设备(1.5兆瓦及以上风力发电设备)及零部件、锅炉配套设备、起重设备(新型港口机械)及零部件的设计、加工制造,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服务;从事自产产品、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子公司	8,231.954 万元	100.00	100.00	67547312-1
天顺(苏州)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太仓经济开发区宁波东路 28 号	严俊旭	风力发电成套设备(风电塔筒、运输托架)及零部件的设计、组装、制造加工及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金属材料、金属制品、塑胶制品、五金及电线电缆的经销	子公司	2,155.995 万元	100.00	100.00	79538328-6
天顺风能(新加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加坡柏城街 24 号立山大厦 #05-06	严俊旭	一般贸易(包括一般进出口贸易)	子公司	10 万新加坡元	100.00	100.00	—
北京天顺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5 号 A 座 25 层 2501 室	严俊旭	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批发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	子公司	3,000 万元	100.00	100.00	58910886-5
苏州天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江路以东、达港路以南、海港路以北	严俊旭	风力发电成套设备及其零部件、锅炉配套设备、起重设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	子公司	4 亿元	100.00	100.00	58996832-0

				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洋江路以东、达港路以南、海港路以北	金亮	股权投资、产业投资、创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子公司	1 亿元	100.00	100.00	59563259-1
广西上思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西上思县民政路二幢 305 号房	严俊旭	对新能源项目的投资（凡涉及许可证的项目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子公司	1 亿元	65.00	100.00	05102283-2
白城天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白城市文化西路 1 号	严俊旭	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及技术咨询与服务	子公司	1 亿元	65.00	100.00	59883974-x
天顺风能（欧洲）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Engdraget 20 DK-6800 Varde Denmark	严俊旭	研究、设计、生产和销售风力发电设备。	孙公司	2,050 万丹麦克朗	—	100.00	—
天顺风能（印度）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Flat No 5, Panas-are Height, S No 698, Off Laxmi Road, Near Vijay Talkies, Sadashi-v Peth, Pune-411030 Mahara-shtra, India	严俊旭	风力发电塔架、风力发电机的生产与销售，风电场的开发运营。	孙公司	2 亿印度卢比	—	100.00	—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英属维尔京群岛乐顺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1020159
新疆利能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69419869-8
太仓风顺物流有限公司	严俊旭控制的公司	68114764-8
上海安顺船务物流有限公司	严俊旭控制的公司	76838219-X

4. 关联交易情况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 交易	关联 交易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	金额	占同类

	类型	内容			交易金 额比例		交易金 额比例
太仓风顺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	成本加成	17,299,876.85	59.79%	18,650,889.25	40.28%
上海安顺船务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进出口代理	市场价格	370,240.28	43.73%	—	—

(1) 本公司与太仓风顺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顺物流”)之间的关联交易执行以下的决策程序:

① 独立董事对本公司接受风顺物流提供的运输服务采取成本加成的定价方式发表独立意见, 关联交易议案经独立董事认可后, 方提交董事会讨论。

② 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董事会, 对本公司与风顺物流之间的关联交易议案进行审议和表决, 关联董事严俊旭和金亮回避表决, 也不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③ 监事会对董事会批准的本公司与风顺物流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评价, 认为该关联交易是公平的、合理的, 没有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 本公司与上海安顺船务物流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执行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批准的决策程序。

5. 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账款	太仓风顺物流有限公司	3,618,011.60	54,659.00

九、资产抵押、质押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及子公司抵押、质押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资产	类别	账面价值	用途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质押	23,235,437.40 美元	取得工商银行 2,180 万美元的短期借款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质押	37,439,349.20 美元	取得交通银行 2,897 万美元的短期借款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质押	4,809,244.86 欧元	取得交通银行 380 万欧元的短期借款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存单	质押	9,926,658.61 美元	取得交通银行 1,000 万美元的短期借款
----------------	------	----	-----------------	-----------------------

十、或有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根据 2014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1,1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61,725,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预案须经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4 年 4 月 8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款账按种类列示

<u>种 类</u>	<u>2013.12.31</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354,055,982.50	100.00	21,448,093.00	332,607,889.50
②应收关联方款项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354,055,982.50	100.00	21,448,093.00	332,607,889.50
<u>种 类</u>	<u>2012.12.31</u>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90,487,292.66	99.74	12,522,346.66	177,964,946.00
②应收关联方款项	502,800.00	0.26	—	502,8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 计	190,990,092.66	100.00	12,522,346.66	178,467,746.00

(2)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u>2013.12.31</u>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35,890,291.05	94.87	16,794,514.55	319,095,776.50
1—2 年	9,835,481.42	2.78	983,548.14	8,851,933.28
2—3 年	6,657,399.60	1.88	1,997,219.88	4,660,179.72
3 年以上	1,672,810.43	0.47	1,672,810.43	—
合 计	354,055,982.50	100.00	21,448,093.00	332,607,889.50

账 龄	<u>2012.12.31</u>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72,261,626.94	90.43	8,613,081.35	163,648,545.59
1—2 年	7,792,172.07	4.09	779,217.21	7,012,954.86
2—3 年	10,433,493.65	5.48	3,130,048.1	7,303,445.55
3 年以上	—	—	—	—
合 计	190,487,292.66	100.00	12,522,346.66	177,964,946.00

(3) 年末应收账款中欠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	-----	-----	---------------

Vestas*	210,013,840.93	1 年以内	59.32
巢湖槐林风电有限公司	22,093,105.60	1 年以内	6.24
国华(神木)新能源有限公司	17,636,400.00	1 年以内	4.98
山西华电阳高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4,916,800.00	1 年以内	4.21
中国大唐集团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3,830,000.00	1 年以内	3.91
合 计	278,490,146.53		78.66

* Vestas 主要包括以下单位: Vestas Manufacturing A/S、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4)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5) 应收账款年末较年初增长 86.37%, 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延长优质客户 Vestas 货款的信用期以及国内销售较上年增长较多, 年末应收账款相应增长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u>种 类</u>	<u>2013.12.31</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501,508.84	0.36	75,844.38	1,425,664.46
②应收关联方款项	419,599,961.84	99.64	—	419,599,961.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421,101,470.68	100.00	75,844.38	421,025,626.30

<u>种 类</u>	<u>2012.12.31</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003,078.40	0.55	105,614.73	1,897,463.67
②应收关联方款项	359,348,361.84	99.45	—	359,348,361.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 计	361,351,440.24	100.00	105,614.73	361,245,825.51

(2) 按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账 龄</u>	<u>2013.12.31</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1 年以内	1,496,795.42	99.69	74,839.77	1,421,955.65
1—2 年	2,047.10	0.14	204.71	1,842.39
2—3 年	2,666.32	0.17	799.90	1,866.42
3 年以上	—	—	—	—
合 计	1,501,508.84	100.00	75,844.38	1,425,664.46

<u>账 龄</u>	<u>2012.12.31</u>			
	<u>账面余额</u>	<u>比例 (%)</u>	<u>坏账准备</u>	<u>账面价值</u>
1 年以内	1,991,162.08	99.41	99,558.1	1,891,603.98
1—2 年	5,266.32	0.26	526.63	4,739.69
2—3 年	1,600.00	0.08	480.00	1,120.00
3 年以上	5,050.00	0.25	5,050.00	—
合 计	2,003,078.40	100.00	105,614.73	1,897,463.67

(3)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金额较大的如下:

<u>单位名称</u>	<u>款项性质</u>	<u>金 额</u>	<u>账 龄</u>	<u>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比例 (%)</u>
苏州天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6,389,961.84	2 年以内	77.51
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93,110,000.00	2 年以内	22.11
宁夏黄河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0.19

中能电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0.12
北京天顺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	1年以内	0.02
合 计		420,899,961.84		99.95

(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应收子公司新能源天顺的款项为 326,389,961.84 元, 应收子公司天利投资的款项为 93,110,000.00 元, 应收子公司北京天顺风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款项为 100,000.00 元。

3. 长期股权投资

(1) 股权投资类别

项 目	<u>2012.12.31</u>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u>2013.12.31</u>	
	金 额	减值准备			金 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779,765,441.21	—	96,875,435.00	—	876,640,876.21	—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成本	<u>2012.12.31</u>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u>2013.12.31</u>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沈阳天顺金属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	—	70,000,000.00	100%	100%
包头天顺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100%	100%
天顺(连云港)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81,978,120.00	73,556,014.39	—	—	73,556,014.39	100%	100%
天顺(苏州)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0,491,500.00	20,491,500.00	—	—	20,491,500.00	100%	100%
天顺风能(新加坡)有限公司	56,593,361.82	9,717,926.82	46,875,435.00	—	56,593,361.82	100%	100%
北京天顺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100%	100%
苏州天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	—	400,000,000.00	100%	100%
苏州天利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	100,000,000.00	100%	100%
广西上思广顺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	—	13,000,000.00	65%	100%
白城天成新能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3,000,000.00	—	—	13,000,000.00	65%	100%

合 计 **885,062,981.82** **779,765,441.21** **96,875,435.00** — **876,640,876.21**

(3)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 本公司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4. 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分类明细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主营业务收入		
风塔	1,014,042,990.21	1,108,452,600.09
风塔零部件	25,440,036.01	44,426,466.15
小 计	1,039,483,026.22	1,152,879,066.24
其他业务收入		
材料销售	8,402,529.89	2,958,981.15
其他	955,755.19	39,136.25
小 计	9,358,285.08	2,998,117.40
合 计	1,048,841,311.30	1,155,877,183.64

(2) 主营业务收入内外销明细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出口贸易	709,092,317.08	955,932,895.00
国内贸易	330,390,709.14	196,946,171.24
合 计	1,039,483,026.22	1,152,879,066.24

(3) 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情况

<u>客户名称</u>	<u>2013 年度</u>	
	<u>营业收入总额</u>	<u>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u>
Vestas*	582,508,844.15	55.54%

GE**	99,279,848.99	9.47%
Siemens Wind Power A/S	41,549,424.51	3.96%
国华(神木)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30,769.23	3.34%
内蒙古贵邦圣泰誉能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3,576,923.08	3.20%
合 计	791,945,809.96	75.51%

* Vestas 主要包括以下单位: Vestas Manufacturing A/S、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 GE 主要包括以下单位: GE Wind Energy、General Electric International, Inc.、GE Wind Energy GmbH、General Electric Company、General electric energy do brasil Ege Serv De Energia LTDA、GE India Industrial Pvt. Ltd、GE Energy(Sweden)AB、GE Energy(Ireland) Ltd

<u>客户名称</u>	<u>2012 年度</u>	
	<u>营业收入总额</u>	<u>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u>
GE*	507,393,640.27	43.90%
Vestas**	400,995,115.48	34.69%
龙源灵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0,195,299.16	3.48%
内蒙古贵邦圣泰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7,038,461.54	3.20%
通用哈电风能(沈阳)有限公司	32,841,174.92	2.84%
合 计	1,018,463,691.37	88.11%

* GE 主要包括以下单位: GE Wind Energy GmbH、General Electric International, Inc.、General Electric Company、GE Wind Energy、General electric energy do brasil Ege Serv De Energia LTDA、GE India Industrial Pvt. Ltd

** Vestas 主要包括以下单位: Vestas Manufacturing A/S、维斯塔斯风力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5. 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分类明细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主营业务成本		
风塔	790,996,116.40	869,817,607.18
风塔零部件	17,708,987.26	31,134,036.90
小 计	808,705,103.66	900,951,644.08

其他业务成本		
材料销售	3,410,066.39	499,219.75
其他	12,358.96	20,529.75
小 计	3,422,425.35	519,749.50
合 计	812,127,529.01	901,471,393.58

(2) 主营业务成本内外销明细表

<u>项 目</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出口贸易	511,552,541.87	730,712,956.00
国内贸易	297,152,561.79	170,238,688.08
合 计	808,705,103.66	900,951,644.08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u>补充资料</u>	<u>2013 年度</u>	<u>2012 年度</u>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4,217,154.78	170,367,013.0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8,895,975.99	517,970.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16,227.47	6,905,788.38
无形资产摊销	637,218.36	637,218.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1,248.50	85,410.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86,913.55	6,519,368.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75,055.16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1,656.04	-70,100.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155,199.93	46,203,748.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5,888,519.26	88,915,777.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879,536.91	-43,114,826.29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404,245.03	276,967,369.3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0,600,570.73	250,905,265.9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50,905,265.93	1,089,902,863.4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695,304.80	-838,997,597.5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包括履约保函保证金 1,096,878.00 元, 上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包括履约保函保证金 1,096,878.00 元。

十四、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895.74	-178,187.59
2.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646,561.7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56,514.00	1,479,845.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48,323.18	—
5.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9.债务重组损益	—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18,826.09	—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017.65	2,213.78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16,239,346.95	1,303,871.19

减：所得税影响数	2,677,914.35	217,501.26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561,432.60	1,086,369.9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期 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元)	稀释每股 收益(元)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41%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0%	0.39	0.39
201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0%	0.42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4%	0.41	0.41

$$(1)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_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_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证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一致。

3.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4 年 4 月 8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四月八日

法定代表人：严俊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明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萍